

深圳通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1、本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2月22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送达至公司全体董事。
- 2、本次会议于2023年12月28日10:00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2号会议室召开。
- 3、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其中董事徐建英、吴新明、牛红军、汪吉、汪顺静以通讯方式出席。
- 4、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闫永革先生主持，公司全部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 5、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鉴于黄楚雄先生因个人原因辞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经与会董事讨论，同意聘任谭青女士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3 年第一次会议及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变更公司财务总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2）。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轨道交通电气装备扩产项目延期的议案》

结合目前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经审慎研究，在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投资总额和投资项目内容不变的情况下，将“轨道交通电气装备扩产项目”的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调整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本次延期系公司综合考虑项目的实际进展、未来资金投入的规划做出的调整，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相关调整有助于确保募投项目的实施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有效性，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轨道交通电气装备扩产项目”延期事项。

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调整内部投资结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3）及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审议通过《关于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延期并调整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

结合目前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经审慎研究，在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投资总额和投资项目内容不变的情况下，将“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的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调整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并根据实际投入情况调整内部投资结构。本次延期并调整内部投资结构，是公司尽快推进项目的实施进度，

综合考虑项目的实际进展、未来资金投入的规划及募投项目产生的实际效果做出的调整，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相关调整有助于确保项目的实施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有效性，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延期及调整内部投资结构的事项。

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调整内部投资结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3）及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 备查文件

- (1)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 《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3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 (3)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3年第五次会议决议》；
- (4)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通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调整内部投资结构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通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二十八日